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2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2 月 15 日下午 3 時

貳、地點：市府 11 樓 1122 會議室

參、主席：邱副局長信智

紀錄：呂佩玲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一、確認 111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結論

決議：洽悉。

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一) 111 年 1-12 月辦理情形(第 1 案：土城大安段青年社宅提供性別平等之「活力、健康、照顧」的家、第 2 案：金山區中山溫泉公園)

(二) 112 年工作計畫規劃(第 1 案：新北市三重行政園區與周邊環境景觀整備計畫案、第 2 案：新北市永和水源街街區性別友善之共享生活計畫)

委員發言：

(一)許福生委員：有關三重行政園區與周邊環境景觀整備計畫案，有助於提升當地空間規劃及環境改善，動線部分建議加入結合超商建立安全走廊，以降低治安死角。

(二) 蔡瓊姿委員：多數女性夜間外出，皆會擔心安全上疑慮，建議於三重行政園區與周邊環境景觀整備計畫內加入監視器設置說明

(三) 郭玲惠委員：

111 年及 112 年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辦理情形應與工作重點及工作內容摘要相扣合，說明如下：

1. 土城大安段青年社宅提供性別平等之「活力、健康、照顧」的家內容提到滿足不同性別、老人人身安全，建議於完工後透過問卷及滿意度調查以瞭解性別友善及人身安全執行成果。
2. 金山區中山溫泉公園工作重點為保障不同性別及多元團體參與，請於執行內容內說明民眾參與過程及性別友善成果。
3. 三重行政園區與周邊環境景觀整備計畫案請依工作重點內容補充說明預期達到之效益。
4. 新北市永和 sources 街街區性別友善之共享生活計畫，請增加如何透過公民參與達到不同暴力防止及不同性別需求等說明。

決議：

- (一)建議提案單位說明內容可搭配 2-3 頁簡報方式呈現，俾讓委員更清楚瞭解本局將人身安全環境納入提案計畫規劃之設計理念。
- (二)照案通過，請依委員建議修改相關內容。

三、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一) 111 年成果報告
- (二) 112 年工作項目期程規劃

委員發言：

(一)郭玲惠委員：

1. 請精簡性別影響評估表提報情形填寫內容。
2. 性別統計指標公布情形，除公布網址外，請補充統計內容名稱；另 110 年新北市社會住宅承租戶性別統計分析，請填寫統計分析結果。
3. 宣導方式及宣導對象數據不同，請確認後更新。

(二)許福生委員：

1. 請確認性別平等宣導方式填報標準(如性平亮點案件辦理說明會方式應屬之)。
2. 城鄉局 112 年工作項日期程規劃，請參考新北市政府 112 年行事曆加入 112 年 9 月份以後工作期程。

(三)蔡瓊姿委員：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成果說明內檢附之海報，建議結合性平設計方式呈現。

決議：

照案通過，請依委員建議修改相關內容。

四、性平亮點方案

(一)111 年 1-12 月辦理情形:新店民安段青年社宅提供性別平等之「友善環境」的家(新店民安段青年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二)112 年亮點計畫： 新北市永和水源街街區性別友善之共享生活計畫

委員發言：

郭玲惠委員:新北市永和水源街街區性別友善之共享生活計畫，軟體包含民眾參與及使用情形，硬體包含性別友善設施，本案建議參考財政局拍攝「門神有愛 性平無礙」從無到有活化空間影片，拍攝當地民眾參與及辦理活動規劃參與過程內容，詳實紀錄對於性別友善空間所做努力成果。

決議：

1. 請企建科規劃邀請性平委員參訪央北社宅及新北市永和水源街街區性別友善之共享生活計畫案，並整理社宅住戶回應意見，讓委員瞭解本局在社宅上對於性平友善空間的規劃設計理念及執行情形，俾利委員給予本局建議及回饋意見。

2. 照案通過，請依委員建議修改相關內容。

五、112 年度性別預算表(法定版)

會計室報告:112 年預算數欄位名稱、預算金額(新北市社區規劃師計畫-培力工作坊預算數應更正為 2,960,000 元)及計畫項目項次序號錯誤，相關錯誤資料會再做更正。

委員發言:

郭玲惠委員:111 年及 112 年性別預算金額與 111 年成果報告內所列預算金額不同，請查明後修正

決議:照案通過，請會計室提供修正資料予秘書室彙整，並依委員建議修正相關內容。

六、112 年度本局性平專案提案

(一)人事室提案:本局部分委員會未符合委員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規定之改善意見。

委員發言:

郭玲惠委員: 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會遴聘委員性別比例差距甚大，請於簽陳時特別提醒長官勾選女性委員，以符合相關規定。

決議:請業務科於簽核時提供多一點女性委員名單供長官勾選遴聘，並於簽陳時提醒長官。

(二)會計室提案:112 年城鄉發展局性別統計指標增刪修項目表

決議:修正項目照案通過，刪除項目(序號 6、7)可請中央提供大數據資料維持保留。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12 年 2 月 15 日下午 4 時 20 分）